

临时用地台账

单位：公顷、万元

序号	申请单位 (人)	项目名称	用地位置	总用地面积（公顷）								预存复垦费		文号	批准使用 期限
				总计						建设用 地	未利用地	应缴复垦费 用（万元）	实缴复垦 费(万元)		
							园地	林地	其他农用地						
					永农	耕地									
1	四川隆叙宜铁路有限公司	隆黄铁路隆昌至叙永扩能改造工程项目（泸县第四批）	泸县嘉明镇复兴村第九、第十村民小组，罗桥村第七、第八村民小组；福集镇小冲子村第五、第六村民小组，团仓村第二村民小组；得胜镇得胜村第七村民小组，白象村第三村民小组	6.6385	3.4453	0.2179	0.1138	2.5105	0.2239	0.1271	0.0081	322.0769	322.0769	泸市自然资规函【2023】340号	2023/11/27-2025/4/14
2	四川隆叙宜铁路有限公司	隆黄铁路隆昌至叙永扩能改造工程项目（泸县第五批）	泸县嘉明镇狮子村第四村民小组和复兴村第五村民小组、第九村民小组	8.6021	6.7681	0.113	0.2349	1.0454	0.4407	0	0	414.3862	414.3862	泸市自然资规函【2023】339号	2023/11/28-2025/4/14